

在中国当“外宾”的感觉真好

霍华

我曾有机会与几位同事出了一趟远程的“美差”，应邀先后到北欧三国（芬兰、瑞典和挪威）、美国和中国参加研讨会，向这几个国家的承包商和咨询公司介绍参与国际工程商业机会以及竞标和采购的要诀。虽然说我们在三地五国的出差任务完全相同，身份也都是国际金融组织专家，但所到之处受到的接待却大相径庭，一路走来，感触颇多。

先说北欧之行。按日程安排，第一场研讨会星期二在赫尔辛基举行，然后紧接着星期三、四在斯德哥尔摩和奥斯陆分别进行另外两场。我们看日程紧张，特意订了周六到芬兰的航班，以便事先有足够的休息和准备时间，还可以抽空在赫尔辛基转转。不料，对方主办单位发来传真，询问星期一是否有正式活动，委婉建议最好乘周一的航班抵达。我们想接待人员很可能是不愿意耽误周末时间出来接机，而周一有别的安排，也没有时间陪同我们，那就客随主便吧。星期一下午我们乘斯堪地纳航空公司的飞机到达赫尔辛基时，左顾右盼，并没有人来接

机。等我们乘出租车到了饭店办入住手续时，才看见一份传真，对我们顺利抵达表示慰问和欢迎，并且详细说明第二天开会的时间地点。从星期二早上8点30分开始，我们就开始了紧张的工作。上午是有五十多人参加的全体会，下午是与各个公司代表的分别会晤，一直到4点半钟。然后匆匆忙忙地赶赴机场，转往下一个城市。这样在北欧三国，连续开了三天会，连晚饭都是在飞机上吃的。虽然没有安排时间观光，但是北欧人的组织效率和严谨的工作态度给我们留下了深刻印象。

在美国我们的开会地点是在西海岸的洛杉矶。飞抵机场时，我们已经料定没有人接机，所以直赴事先订好的希尔顿饭店。可是在办入住手续的时候，也没有发现主办单位留下的任何信息。正当难时，饭店前台小姐提醒我们去大堂入口处看信息板。我们仔细一找果然在一大串活动中发现了我们的研讨会，原来会议地点就在这个饭店的会议厅。

到了那个会议厅一看，果然有工人在忙着布

置会场，看来人家美国人还是做了充分准备的。第二天8点30分，参加会的人已经陆续到达了。在会议厅的门口，有一位小姐负责报到登记，并且给每位参加者发一个事先准备好的名牌胸卡。我的名字按字母顺序排在最后，所以不费事一下就找到了。挂上胸卡刚要走，小姐说让我交30美元的会议费，其中包括一顿工作餐。我犹豫了一下，还是忍不住解释说：“我，还有那几位同事，是你们请来的要在会上讲话的专家。是不是要交费，你去问一下。”结果，这会议费还真免了。在洛杉矶的会议安排与北欧差不多，紧张的一天不知不觉地过去了。不知是不是为了早上收会议费的“失礼”作补偿，下午全部日程结束时，接待单位的主人大方地邀请我们去临街的“汉堡王”吃了一顿快餐。

虽然几位外国同事早就听我说过中国是“礼仪之邦”，但他们抵达中国以后所受到的热情款待还是远远超出了他们的想象。那天，主人从机场用专车把我们接到饭店下榻，入住手续早已由接待单位事先办好，我们

拿了钥匙直接就上楼休息。旅行社的工作人员专门到我们饭店房间里为我们办理确认下一段飞往上海和深圳的机票。当晚，接待单位的领导出面为我们设宴接风，欢迎远道而来的客人。第二天开始的研讨会国内几十个公司的代表参加，总共安排了两天的时间。每天中午是会议安排的丰盛的工作餐，而晚上则是参加会议的公司请客，山珍海味，南北佳肴吃了个遍。

由于在北京没有排出旅游的时间，细心的主人在会议进行中间专门派车送已经发过言的专家去故宫参观。为了补偿在北京没有旅游的遗憾，在上海和深圳的接待单位带我们去豫园、中华民俗园玩了个痛快，还特意留出购物的时间。

当我们结束全部访问离开深圳的时候，主人客气地说：“欢迎你们再来！”这时我们同行的一位同事说了心里话：“我们这一路走了不少国家，听到‘欢迎再来’的次数不少，只有中国我是想再来一趟呀！”在中国当外宾的感觉真好。

摘自《党员文摘》

1958年，智利赢得第7届世界杯的主办权。举国欢腾。然而世事无常，1960年5月22日15点11分，智利发生了人类历史上震级最高的地震，达里氏8.9级。地震还引发了世界上最大一次海啸。一个月内，智利竟发生了7次7级以上地震。许多城镇被摧毁，5700多人遇难。空前惨烈的地震不但严重破坏了智利的经济，造成

地震后的世界杯

惨重伤亡，且毁损了许多世界杯比赛场地。不但国际社会，许多智利人也开始沮丧地认为，仅仅两年零八天时间，满目疮痍的智利注定无法承办世界杯盛宴。在国际足联召开的世界杯赛场是否变更的紧急大会上，智利足协主席迪特伯恩慷慨

陈词：“智利已经失去了一切，绝不能再失去世界杯。”他的言辞感动了所有人，甚至连对手阿根廷也将赞成的一票投给了智利。保住世界杯承办权让仍沉浸在悲痛中的智利人为之一振。他们争分夺秒地抢在比赛开幕前完成了4个赛场的修复和重建。1962年5

月30日，世界杯如期开幕，尽管这届世界杯办得很简朴，比赛技术含量也有所欠缺，但智利人却通过盛会成功摆脱了大灾后的阴影，并向世人证明，智利没有失去世界杯，迪特伯恩，却因积劳成疾，在开幕式前一个月与世长辞，智利门将阿利卡体育场命名为“迪特伯恩体育场”作为铭记。

摘自《世界新闻报》

曹操知道中国人的心态，你坐了天下，人家骂你是贼。我不当贼行了吧？他想着把这事儿交给他儿子去干。读书读到这里，真是感觉曹操脸皮薄。你不想篡位，你怕当汉贼，可你儿子当皇上就不是贼了吗？其实，曹操错走了一步。

曹操的两个错误

谈歌

绍这业绩优股。可是曹操也没有想到，袁绍这只绩优股，却是一只垃圾股。没几天，一落千丈。十八路诸侯讨董卓像是一场爆炒垃圾股的闹剧。最后结局是彻底破产，所有买进的股票，都是废纸一张了。或许曹操一开始就已经想到了这次失败的结局，但是他必须进行投机。这次十八路诸侯讨董卓的事儿，成与败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曹操挤进了十八路诸侯的行列。这是事情的关键。曹操由此成了名人。

董卓的事情算是吹灯拔蜡了，各路诸侯一哄而散，曹操也忙着收拾了摊子走人。反正这次他是进了一回大户型。天下人都知道有一个曹操了。曹操作为名人回到山东重新招募资金。这时的曹操算是正式登上国家的政治舞台了。

曹操这时很像一个开地下钱庄的老板，吸引了大量的民间资本，就等着机会了。这不，机会来了，当汉献帝被董卓的残余部队追击得东躲西藏的时候，有人想起曹操来了，建议皇帝请曹操来保驾。这就给了曹操一个大大的机会。曹操急忙去去保驾。

保驾？保什么驾啊？曹操是乘机把汉献帝控制起来。他算正式进入了中央政府。他成了第二个董卓。汉献帝算是倒霉透顶，刚刚离了屎窝，又挪进了尿窝。

官渡之战后，曹操算是真正统一了北方。凭良心说，刘家的天下，到此就应该画上句号了。曹操应该重新整合天下，一脚把汉献帝踢开算了，自己龙袍上身也就完事了。你还虚头大脸地干什么丞相啊？三国的局面也早就形成了。可是曹操没有这么做。曹操知道中国人的心态，你坐了天下，人家骂你是贼。我不当贼行了吧？他想着把这事儿交给他儿子去干。读书读到这里，真是感觉曹操脸皮薄。你不想篡位，你怕当汉贼，可你儿子当皇上就不是贼了吗？其实，曹操错走了一步。

曹操的第二个错误，就是急着收拾孙权和刘备。他策划方案做得很好，挟天子以令诸侯。可是谁听你的啊。这里边的事儿你不知道啊？那皇上不就是个傀儡么。古人讲，名不正则言不顺。这话有时候也不灵，你真是名正了，言未必顺。曹

操或许真赌上气了。现在天下的主要对手就剩下孙权了，还有四处逃窜，连个住宿吃饭的旅馆也没有找好的刘备。好，你们不是不听话吗？打！这就有了赤壁之战。其实曹操太着急打这一仗了，他刚刚经过了跟袁绍的战争，休养生息几年再说嘛。官渡之战后，你曹操许多事情还没有理顺呢，你着什么急啊。你先吃饱了，喝足了，休息着。弄不好刘备和孙权就得先打起来，你坐收渔人之利多好啊。

赤壁之战是曹操走下坡路的开始。孙权和刘备两家也写下了人类历史以少胜多的军事范例。可是这事儿怎么看怎么说。诸葛亮分析得不错。曹操只占了天时，而地利与人和，曹操都没有。北方人到南方，怎么打仗？水土不服啊。吃不好，睡不好，就算是精锐部队，到这里来，战斗力也得大打折扣。

赤壁一战，让曹操在辉煌的事业顶峰跌落下来。三国对峙的局面正式形成。如果这是一场市场重新整合，那最大的受益者就是刘备。换句话说，也是曹操成全了刘备。

摘自《今晚报》

ZHENGZHOU DAILY

编辑 孙明道 电话 67655582 E-mail:zzwbwh1616@sina.com

陆克文：中文流利的澳大利亚总理

2008年4月9日，澳大利亚总理陆克文应国务院总理温家宝的邀请抵达北京，对中国进行了为期四天的正式访问。

这位外国总理一口流利的中文，让中国人一下子就对这个金发老外产生了亲切感。北大的学子们在听他演讲时，毫不吝惜地给出了14次热烈的掌声。国家主席胡锦涛都称赞他“汉语讲得很流利，对中国非常了解”。

从24年前一有空就喜欢穿梭于北京胡同的年轻外交官“陆陆”，到今日面对中国记者采访时依然能脱口而出“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的澳大利亚总理阁下，陆克文的生命轨迹一直和中国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

陆克文的英文名字叫凯文·拉德，陆克文是他后来在大学里自己取的中文名字。他从小就喜欢上了中文。

10岁时，母亲玛格丽特给了陆克文一本介绍世界古代文明的书籍。在翻到“中国历史文化”那一章时，他的眼睛亮了，久久没有挪开。“中国在哪里？她真的这么美吗？”他站起身来，合起书本，走进屋里，向母亲玛格丽特宣告：“我要学中文。”陆克文常常是一边在农场放牛，一边在树下读着介绍中国的书，幻想着关于中国的事情。

这之后不久，陆克文的父亲伯特·拉德问他：“你决定好了没有，将来要做什么？”依我看，你有两个选择：一个是同肉牛打交道，一个是同奶牛打交道。”陆克文的父亲如是说并不奇怪，对于1977年的澳大利亚人来说，学中文还是一件很稀罕的事。可陆克文却已经下定决心，今后一定要学习中文。

陆克文11岁时，父亲在车祸中去世，留下母亲独自抚养四个孩子艰难度日。为了养家糊口，陆克文不得不从小随母亲辗转奔波，到处寻找落脚点。这段因顿的经历给陆克文留下了难以磨灭的印象，也培养了他沉稳、坚韧的性格，对其政治观点的形成产生了强烈影响。

陆克文中学毕业后，毅然选择名校澳大利亚国立大学中文系就读，主修汉语(包括古汉语)和中国历史。他成绩优异，曾获一级荣誉学士学位。毕业时，他已经能与同学们讨论中国的经济体制改革了。

功夫不负有心人。熟练的中文令陆克文的梦想日益接近现实，他成了一名外交官，并很快被派到北京任职。但那时，他的中文说得还不够流利，澳大利亚外交部决定送他到香港深造半年。在香港中文大学，他的中文水平突飞猛进。

毕业后，陆克文携妻子特丽莎再次来到北京。“我买了一辆破旧的丰田车，是从即将离任的新西兰的一秘手里买的。”陆克文说，“花了600澳元，我全部的存款。我们用这辆旧车把北京看了个遍，那种感觉好极了。”那个时候的他，已经能够说一口流利的京腔普通话了。

当时的澳大利亚驻中国大使很快发现了陆克文的长处：“他非常能干，很有效率，在外交界将是个很成功的人。他在这一领域大有前途。”

陆克文于1998年当选联邦议员，在国会首次发言时就曾谈及小时候的经历。他说：“和成千上万万的母亲一样，我的母亲只能依靠微薄的资助养家糊口。这让我觉得应该建立完善的社会保障制度来保护弱

者。”陆克文在2007年秋天澳大利亚的联邦选举中，提出了“新领导”、“新思想”的竞选口号，承诺获胜后将在劳资关系、教育、医疗和互联网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进行重点改革，使最普通的家庭获得最大益处。

大选期间，陆克文一直不忘向选民“炫耀”他的一个资本——家庭的温馨。他一共有三个孩子：长女杰西卡23岁；两个儿子尼克拉斯和马克斯分别21岁和14岁，他们和父亲一样，都喜欢学中文。在家里，一家人经常用汉语交流。

大选期间接受媒体采访时，陆克文说：“今年，我的女儿嫁给了一名华人；我的儿子正在读中学，他很顽皮，不喜欢做功课，却偏偏爱学中文。”

陆克文给大儿子起了个中文名字，叫陆雨德。陆雨德在大学里学习法律和中文，2005年还曾到复旦大学学习。

陆克文虽然整天忙碌在外，但只要一有时间回家，就会检查孩子们的学习情况，并和他们一起用中文对话。

在孩子们面前，陆克文更像是一个中国式的父亲。一次，他对《世界新闻报》特约记者谈起当年在复旦大学入学时，显得格外自豪。记者问陆克文，他的儿子学中文是不是受他的影响，他骄傲地点点头，并表示，他就像传统的中国父母一样，喜欢为孩子的未来操心，关心他们所受的教育。

2007年11月24日，陆克文击败他的对手——国家党联盟领袖约翰·霍华德，成为澳大利亚第26位联邦总理。

陆克文是第一个能讲流利中文的西方国家领导

人，他从不放过“炫耀”中文的任何机会。

来到中国访问，接受中央电视台专访时，他字正腔圆地念出唐代诗人王勃那句“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在北大，他更是用中文进行了题为“与中国青年谈未来”的演讲。

“女士们，先生们，学生们！”陆克文一开口便挑起了全场的热情，“你们为什么不来上课？你们的功课都做完了吗？”现场的尖叫和掌声融为一体。因为学生们此前并不知道陆克文会用中文演讲。

陆克文非常懂得如何在短时间内和中国学生打成一片，他不时幽默地抛出几句中国俗语，并表示“北大是中国最有名的大学”，然后马上附上一句“别告诉清华大学”，一下子让自己成了北大学子的“铁哥们”，也令在场不少记者立时成为他的粉丝。

在现场聆听演讲的北大国际关系学院2004级本科生余歌说，与她以前听过的在北大演讲的安南、基辛格等政治家相比，陆克文的演讲与众不同，他甚至用了一些中国土话，连开玩笑也很地道。比如，说到自己的汉语水平，他调侃道：“中国有句话叫，天不怕，地不怕，只怕老外说中国话。”

陆克文对中国的访问取得了圆满成功，但他跟中国的情缘还远远没有结束。通过陆克文的积极努力，中文已被正式纳入澳大利亚政府学校的课程。陆克文坚定地认为，在澳大利亚未来的发展中，“中国是关键”，他想以中文“搭桥”，拉近跟中国人民的距离。很显然，他做到了这一点，“陆克文”这个名字，已经成为中国知名度最高的名字之一。

摘自《莫愁》

如果不是因《长恨歌》获奖，很多人一定以为我在娱乐圈销声匿迹了。这两年我的确很少出现在公共场合。当明星最怕没有人气，可我一点都不在乎。

“人气”这个话题那天，我正和爸爸在浅水湾的一条小道上散步，那时，他刚动过一次大手术，走路脚底打滑，姿势很古怪，我扶着爸爸的铁手杖，问他：“你现在走路这么慢，这么难看，会不会觉得人家看你的目光有点怪？”爸爸微笑着说：“我这一辈子要走的路还多着呢，怕什么呀，我慢走，很好啊！”

慢慢走，很好。就好像爸爸说的，掌握好人生和事业的节奏，又何必在意别人的目光呢？我轻挽着爸爸的手，感觉十分幸福，事实上，这只是爸爸给我的又一次启发和帮助而已。

老爸这一生苦难极多，经历过两次大的脑部手术，后来又轻度中风，因为他天性乐观，每一次都挺过来了，陪在他的身边，我也因此受益不少。

记得小时候老爸第一次动脑部手术，头颅半边被打开，五官肿胀，脸部严重变形，当时我只有十来岁，被他的样子吓得鼻涕眼泪齐下。除了哭还是哭，爸爸也忍不住挤出一丝

央视百家讲坛上，于丹对于《论语》和《庄子》的解读，可以看出她对天地宇宙之理，和人情世故之事洞察皆深。古语曰：“世事洞明皆学问，人情练达即文章。”在外人看来，于丹无疑是一个充满智慧的女人。她的智慧弥补了她容貌的不足，居然被评选为“最美丽的女人”之一。于丹的智能只是在于一些特殊的时候像一道金光闪现。大多数的时候，她更像一个普普通通的女人，生活中的她甚至略显一些“傻”态。我们甚至在她做电视节目的时候，时而看到她嘴角露出的那平易近人、憨状可掬的笑容。

有次于丹做客某家电

做坚强的塑胶花

郑秀文

笑容握住我的手说：“阿文不要哭，你可是爸爸心中最美丽的塑胶花。”

爸爸的理想是当一名教师，命运偏偏同他开玩笑，满身艺术细胞的他却成了生意人。30年来，他一直把时间浪费在无聊的塑胶制品生产和交易中。

一天，我亲眼见到他在40摄氏度高温的喷油房内，机械地为每件塑胶人涂色，他的两个大鼻孔都被染成了绿色，我指着他的鼻孔哈哈大笑，他笑着把喷枪对着我，吓唬我：“要不要给你也点上色，把你变成一朵漂亮的塑胶花。”

站在老爸的病床前，年幼的我想起车间的那一幕，觉得又滑稽又难过，但最终看着老爸那勉强挤出的笑容，我还是破涕为笑了。

这就是老爸想要的效果，只要快乐一切都会好起来的！

那阵子我们家经历着最为严重的经济危机，工厂的效益很差，人不敷出。父亲虽然抱病，还是鼓励我们，他经常对我说：“阿文，我希望你做一朵坚强的塑胶花，永远不退色，永远漂亮，风吹雨淋全都不怕！”

视合的对话栏目，女主持人问她：“你这么聪明，哪个男人能配得上你呢？”于丹一愣，回过神之后哈哈一笑，说道：“我不带着脑子回家。”按照于丹的说法，她在家时陪女儿疯玩，而对女儿“言传身教”的事情，一拱手让给了她的丈夫和婆婆。生活中的于丹很简单，甚至痴痴傻傻，她的丈夫总说她“傻”。有报道说，在出名之前，于丹便和学生打成火热一片，网上曾流传的一张于丹和学生一起旅游的照片似乎可以佐证。

名流故事

而出，简直想抱着他亲吻。

但漂亮的塑胶花可不是那么好做的。小学四年级那年，我因连两位数乘以两位数也算不来，老师屡屡教我还是不会，便赌气不肯上学了，爸爸苦劝无效，竟抬手给了我一巴掌。我哭哭啼啼地出了门。

谁知晚上回到家，老爸竟然谦和地向我道歉：“我担心了一下，生怕伤到你，更怕伤到你的心。”那一刻，我感动的像个塑胶人，动弹不得，只有下巴在颤抖。

踏入演艺圈后，我见识了各种各样的人，还要应付形形色色的刁难，但不管怎样，我一直提醒自己，要像爸爸说的，做一朵坚强的塑胶花。

有一段时间因为工作压力大，我只好不断地吃东西来减轻压力，结果体重直线上扬。外界纷纷传言我得了病，所以飞速发胖。

那时老爸身体也不好，我沮丧地坐在他的床前，他安慰我说：“管他是胖还是瘦，只要你是漂亮的花儿就好，难道有人会用心花儿来衡量花儿漂不漂亮吗？”听着老爸奇特的安慰，我的感伤喷涌

老爸性情乐观，他自己的情况却不容乐观。老年时他苦练书法，想做出成绩来，顺便帮助脑部康复。可老天不长眼，他再度中风，左脑功能降为零。看着他瘫痪似的躺在床上，仿佛陷入极端的禁锢中，我心里就难过，可他不当一回事，我的卧室与老爸挨得很近，每晚11点，我都会听到他准时练那套自创的康复操，对中风患者来说，那些简单的动作，实在太难了，可老爸还是坚持不懈，有时他悄悄地看他练习，恍惚中，在床头灯的映衬下，老爸坐在那里竟有点像发光的圣体。

世事就是这样，年轻时，父亲想当教师不得，中风后，却以义工的身份成了一名社区教师教授书法，教人的同时娱乐自己。那时，他的右手已不能动了，他就说：“一切从左手开始。”还把自己用左手写出的第一幅书法作品用镜框裱起来挂在家里。每次看着那幅字，我就觉得其中暗藏着永不放弃的气魄和光芒，也正是有这种气魄和光芒的滋养，我才得以成为今天的我。

摘自《幸福》

于丹不带脑子回家

智慧的背后，似乎关联着心机、谋术、手段，大多数对于自身的智慧自以为是的男人或女人，对此了然于心。

《红楼梦》中的王熙凤无疑是一个聪明过人、精明圆滑、令男人望而生畏。也难怪，在现实中一个男人在美丽的女人和智慧的女人之间，往往不假思索选择前者，对后者敬而远之。

扬州“八怪之一”的郑板桥寻求于世的“难得糊涂”耐人寻味。于丹的“不带脑子回家”与之有着近似之意。“水至清则无鱼，人至

察则无徒。”一个人太过精明，反而无人趋近，孤独无朋。

在婚姻之中，如果一方或双方凭借聪明，摆弄智慧，这样的婚姻往往经受不了岁月的考验，而分崩离析。今天的社会，离婚率居高不下，而“80后”占到离婚总数的三分之一，“闪婚”与“闪离”之间，是短暂的婚姻旅程。谁能否定，今天的离婚的众多原因中，没有“带着脑子回家”的一种？“不带脑子回家”，是一种为人处世的方式，是一种生活的状态，更是一种生存和生活哲学。

摘自《大公报》